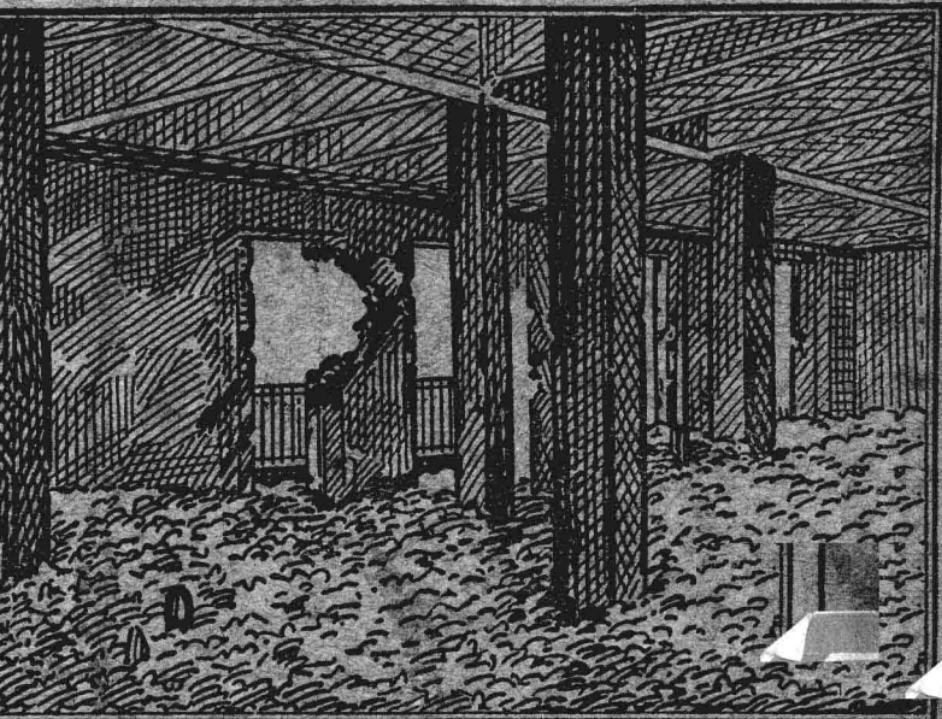


書科教校學業農級高制學新

學理病物植

編 託 彬 夏
芸 心 許

行發館書印務商



夏詒彬
許心芸
編

新學制高級農
業學校教科書

植物病理學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初版

(二〇二六四)

新學制高級農業學校教科書 植物病理學一冊

每册定價大洋柒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著者

許夏

心詒

芸彬

發行人

王

上

海

河

南

路

五

印刷所

商

務

印

書

館

發行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上海河南路

(本書校對者楊靜盦)

編輯大意

一、本書編輯，在供高級農業學校教科書之用。

一、本書材料，大部採自日本逸見武雄著植物治病學汎論。其他中英文關於植物病理學之著作，亦多有參考。

一、植物病理學與植物治病學略有區別。本書除論植物病理外，並涉及治病之方法，但統稱之爲植物病理學。

一、本書關於植物病理學之基本知識，搜羅甚富，插圖亦多，或不致使學生有枯澀之感。

一、本書共分五編，每編又分若干章節，每週授課二小時，可足一學年之用。

植物病理學

目錄

第一編 總論

第一章 植物病學與植物病理學之區別.....一

第二章 植物之死與疾病.....六

第三章 關於植物疾病之原因說及防除法之歷史的考察.....一九

第四章 植物疾病之原因.....三

第五章 植物疾病之潛伏期及持續期間.....三二

第六章 植物治病法之基礎的考察.....六二

第二編 植物病害防止之理論

第一章 病原體之傳播.....

七一

第二章 病原體潛伏之場所.....

八七

第三章 病原體分布之媒介.....

九六

第四章 防止侵入之實行手段.....

九九

第三編 植物病害撲滅之理論

第一章 被害植物之除去.....

一一三

第二章 土壤之耕鋤.....

一二三

第三章 輪作.....

一二五

第四章 消毒.....

一三七

第四編 植物保護對於病害之理論

第一章 變更環境之天然狀態與植物治病上之意義.....

一五三

第二章 利用藥劑撒佈之保護法.....

一六七

第五編 關於植物之免疫及抵抗性之考察

第一章 植物之免疫法………	一九〇
第二章 病原菌寄生性之分化………	一九七
第三章 植物疾病之逃避與耐病性………	二〇〇
第四章 植物對於疾病之抵抗性與免疫性………	二〇三
第五章 植物病原菌之寄主體侵入機構………	二〇五
第六章 植物基因於解剖學性質之抵抗性與免疫性………	二〇七
第七章 植物基因於生理學性質之免疫性與抵抗性………	一一一
第八章 免疫性與抵抗性上所受環境之影響………	一一四

植物病理學

第一編 總論

第一章 植物病學與植物病理學之區別

過去及現在以植物病理學(Phytopathology, Phytopathologie)之名稱而記述或講演者，以予之見解，實可稱爲植物病學；植物病理學者，不過植物病學之一分科而已。植物病學云者，爲研究植物疾病之學問，占植物保護學(Pflanzenschutzlehre)之主要部分；而植物病理學又占植物病學之主要部分。以予之見解：則植物病學以大別爲植物病理學及植物治病學二者至當。

予定植物病理學之定義，以明瞭植物疾病之本態（即徵候經過）探其原因，研究所起形態學的、組織學的變化，及官能的障礙，爲其本旨；故植物病理學依上述之定義，可分四科；此種定義，係

予獨斷的意見，與從來諸學者所述，大不相同。所謂四科者，即病徵學（Symptomatology 或稱病徵記載學）、病原學（Etiology 或稱病因學）、病態植物解剖學（Pathological Plant Anatomy 或稱病理學的植物解剖學）及病態植物生理學（Pathological Plant Physiology）是。

病徵學 就各種疾病，依植物外部形態，詳細比較研究其病的變化——病徵，而一一記載之，與其他疾病或健全植物之形態，分別其相異之特徵；且追究發病之初期至枯損夭折間病狀之經過，而予以一定之病名，謂之病徵學。

病原學 研究足以惹起植物疾病之本態及性狀，而論其與病變之關係，謂之病原學。病原學中寄生性動物學、寄生性微生物學及寄生性細菌學等，復獨立為一分科。

病態植物解剖學 病態植物解剖學之內，含有病態植物組織學（Pathological Plant Histology），但從來植物病理學者，並未以此為一分科；輓近植物病理學進步甚著，故予乃以此為一分科。從來植物病理學，常注重病原之研究，對於此項研究，為數尚鮮；屬於植物病學之植物病理學，與屬於人類醫學之病理學，未可同一視也；蓋醫學上之病理學，實以病理解剖學占其研究之主

要部分，而病態植物解剖學，則就一定之疾病，因剖檢得認肉眼的異變，又因顯微鏡的檢索，攻究組織的變化故也。

病態植物生理學 病態植物生理學與健康植物生理學，其研究方法及研究事項，自相一致；惟所處置之對照物不同耳。普通病的生活機轉，與尋常生活機轉，原僅程度的差異，即攻究被病植物官能之異常，爲病態植物生理學；與病原學相似，占植物病理學研究上重要之地位，但從來學者尙未以此與病態植物解剖學，同爲植物病理學之一分科而講述之也。輓近此項研究續出，植物病理學之大部分，將有趨向此項研究之觀。一九二三年出版之摩斯太 (Morstätt) 博士所著植物病理學書 (Einführung in die Pflanzenpathologie) 中，始於特別表題之下，稍稍記述；但所解決之問題，尙屬極少，故病態植物生理學之研究，至與健康植物生理學之研究，爲同一視，前途亦頗遼遠，實將來廣大之學科也。

予前旣講述植物病學大別爲植物病理學及植物治病學二者，理因之至當矣，對於植物病理學之定義，與從來諸學者所述不同。現今植物學界及農學界一般所稱植物病理學者，予以爲可稱

植物病學或 *Pflanzenkrankheitslehre*，植物病理學 (*Pflanzenpathologie* 或 *Phytopathologie*) 云者，實其一部分耳。試觀從來植物病理學者所下之定義，其文句雖有差異，而其旨意，則爲同一。即所謂植物病理學者，爲處理植物病害之學科，知其各病害之徵候，探其原因，而講救治或預防之方法。此等學者，分植物病理學爲三四分科，稱曰病徵學、病原學、及治病（治療法、預防法）等而講述之；前二者與予之定義相同，最後之治病學，從未稱學，僅以治療法、預防法等授其技術方法而已。但欲確定對於各病害之最良預防法、治病法，必須比較攻究各方方法，或於何項理由之下，以某種方法最良，而其他方法，皆不適當，亦須根本的解決，蓋科學者之義務也。故予每逢機宜，常論植物治病學或治療學，爲農業上最重要之植物病學之一分科，而有獨立使其發達之必要。

觀史家所論：世界植物病學發達之初期，厥爲菌學——植物病理學；即始於以病原菌命名爲中心之論文製成時代，其次爲病原菌一代記之研究，漸漸研究或闡明病原菌之性狀與對於寄主植物之關係等。及病原菌之人工培養與接種試驗之方法發明以後，植物病學遂由菌學獨立爲一科。輓近世界各國，遭遇大戰，以食糧問題煩惱一時，植物病學者因此大受鞭撻，研究更盛，國際的預

防驅除法上之問題，亦隨之增加，此種學問之進步，遂非其他各科之可比矣。同一植物因品種不同，對於同一病害之被害程度，亦有差異；此抵抗性或免疫性品種之選擇及育成，爲植物病害預防法之基本，亦即最後最良之手段也。現今世界各國，多以此種研究，爲國家的大事，就中美國則不惜巨資，倡設大規模的研究所，集合一時植物病學者，從事研究矣。此等學者，常與遺傳學者、育種學者，互相協助，努力於抵抗性或免疫性品種之選擇及育成，復借化學者之力，注其全力於最經濟的、最有效的預防劑、殺菌劑之發見，且與生理學者，共同致力於抵抗性、免疫性原理之闡明，解決其寄生性各問題；及至今日，病害發生之強弱與環境之關係，始漸漸明瞭，植物雖被病原菌之所侵襲，如環境良好，則可保持健康矣。

其研究之結果，皆相繼發表，植物治病學從來爲植物病理學之附錄者，今則以理想的、科學的預防治療之方法爲目的矣；余亦以此爲一完美的獨立學科，可在大學另設講座，盛行研究也。此種學問之進步與否，關係國家之前途，不可以學者之紙上空談，付之一笑；實國家經濟上所宜嚴密考究之大問題。

第一章 植物之死與疾病

第一節 植物之壽命與死之原因

凡有生者必有死，植物既為生物，亦與人類或其他動物同以種種原因，而奪其生命。所謂死者，種類頗多，如病死、老衰死、因災害而死、他殺、自殺等，或其他種種植物界尚未有與自殺相當之死，但病死及因災變而死，為吾人日常之所目擊者；一生物雖無殺意，如偶然殺害他生物時，亦可稱為他殺，植物界常有此種現象；如樹木之枝，因風動搖，其傍生長之小植物，亦隨倒斃者，往往有之。一切生物各有其種類之固有的生活期限，不得無限的生長；一般學者雖稍有異論，但植物界老衰之現象，則為其所公認也。然個體之先天的強弱或後天的狀態，如因榮養之良否，雖同一種類之個體間，自生長迄老衰死之年限，各有長短，亦為不可爭之事實；故隨其種類之相異，而各種老衰年限一定之說，頗多不足取信之點矣。同一場所以同樣狀態生長之植物，概於同歲月之後，表現老衰之徵候，漸次枯死者，甚多；但以其他狀態生長於他地之植物，未必老衰也。又隨其種類之相異，而各種之老衰

年限，概爲一定者；如細菌一類之下等植物，其生涯僅以數時至十數時而終；至於高等植物：如一年生草本植物，春季以種子發芽，夏季生長，秋季枯死；宿根植物以根永存，地上之莖，則年年枯死；樹木可以生存數十年、數百年乃至數千年，縱樹頂枯死，其下部發生之枝，生長毫不停止。普通櫻可保持壽命二三十年，槭樹類四五百年，松則五六百年云。又櫟保生命一千一百年，墨西哥落葉柏 (*Taxodium mexicanum*) 四千年，非洲之猴麵包樹 (*Adansonia digitata*) 五千年，騰涅立夫 (*Teneriffe*) 島之龍血樹 (*Dracaena draco*) 六千年。以上各種植物之生存年限，雖略有一定，但以其植物體之一部分離爲獨立之個體，行無性的繁殖時，縱母體老死，其分離之個體，仍可持續其生活；故彼等之生存年數，爲無制限；例如母體之大部分已死，殘存之新個體，仍爲生活的連絡，或以另一個體稱。

要之植物因生活之場所及周圍之狀態，或異其老死期限；但老衰現象，終爲不可免。植物因營養分之不足、氣象之影響、或菌類之寄生等，罹染所謂疾病或不測之災害，以致枯損者，比比皆是一年生或二年生之草木，以天與之壽命爲例外，大樹木之壽命，則難以預料也。現今所謂老衰之死之

植物，如詳加研究，其中以病菌、害蟲等之侵襲，使病患部漸漸增大，遂至衰弱枯死者不知凡幾？以上所述，植物界有種種死的現象，死之原因，殆與人類相同，皆以疾病占其大半；但植物之罹病者，雖放任不理，其被害植物，亦有不致死亡者；而其例僅見於形狀常起變化之疾病。

由此觀之，植物如以疾病爲死之重要的原因，則探究其原因，以明疾病之性質，遂講求治病之方法，不可謂非吾人之義務也。注意此等植物之疾病，直接或間接與吾人以莫大之影響者，尙屬寥寥；然回顧吾人生活必不可缺之衣、食、住、行等，如無植物則無所取給，故關於植物疾病之研究，不僅有科學的興趣，亦必爲實用上最要業務。一八四五年前後歐洲各國大饑饉，尤以愛爾蘭爲甚者，蓋彼等農民之常用食物——馬鈴薯，因疫病菌 (*Phytophthora infestans* [Mont] de Bary) 之寄生，疫病 (Potato Blight) 流行一時故也。吾人之常食植物，年年所發生之疾病，不知何月何日，忽大流行，必使吾人不絕陷於恐怖的饑饉狀態；試翻植物疾病之歷史，此等恐怖事實，使吾人戰慄者已不可勝計矣。

第二節 植物疾病之意義

論植物疾病之原因，須先明疾病之意義，而得其概念；疾病一語，爲吾人日常之慣用語，其意義似極明瞭，而不免漠混。通常疾病爲健康之反對，但非絕對的相反，兩者之境界，常不判然；兩者相互的差異，必爲關係的、移行的。植物之分業程度，較動物特低，一部之器官，雖受損傷，其影響及於全體者亦較少，故植物之健病境界，普通不甚明瞭。所謂健康之反對者，植物因種種原因，妨礙天然之正規的發達，使其作用或形態，呈異狀之現象是也；換言之，疾病云者，植物病的生活機轉之狀態之謂；生活機轉之正常者，稱爲健康，不正常者爲疾病，而下定義可也。

一般植物富再生力，故植物體之一部，雖被切斷，或因疾病而枯死，在植物之生育旺盛時，善能補其缺陷部分，使之再生。又植物不若動物之有血液，故有毒物質，雖入其體內，隨其侵入之部分，其有毒物質，不傳於植物之全體，而僅影響於局部者，往往有之。

植物之疾病，因動物之作用而起者，頗不乏例；凡此等動物對於植物之加害，則不稱疾病。以動物而使植物呈變狀者，如牛馬或羊之咬嚼，昆蟲之食莖葉，皆不稱疾病；反之，因昆蟲之幼蟲，蠹蝕植物莖幹之內部，遂使植物上部萎凋，或局部肥大成長者有之，吾人稱此爲疾病之一種；但疾病之最

普通者，起因於菌類之寄生。俗間常以昆蟲之被害，與植物之疾病，互相混同；但狹義的植物疾病，則以昆蟲之被害爲除外。

培養植物之中，有與普通狀態相異者，即經改良之植物，多呈異狀，與天然形態，大不相同，但此種植物在特殊情形時，亦返天然狀態。如經改良已成肉質植物之某器官，仍回復硬纖維質之狀態，是爲植物本身，回復原來形態，不可稱爲疾病。但農人稱此爲疾病者，蓋此種植物之形狀，不適彼等栽培之目的故也。要之，培養植物生理學上所視爲疾病者，自實用上觀之，亦有健全無病者；又自實用上視爲有病者，自生理學上觀之，亦多無病者；故學者謂植物病學可分兩種：一以植物之疾病爲純全學術上之疾病；一與栽培種爲比較上之疾病；最爲適當云。白井博士稱前者爲純正病 (Absolute Disease)，而以後者爲實用病 (Relative Disease)。

純正病者，植物在生活中，因一種無機性之原因，或他種生物之寄生，使該植物之本來目的——營養、成長、繁殖作用，罹有害的變狀，或短縮其壽命，或變更其形狀，或不達其生殖目的，皆指純全的學術上之疾病也。